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农业银行**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8)

董事會決議公告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於2026年1月26日以書面形式發出會議通知，於2026年2月13日在北京以現場方式召開會議(「**會議**」)。會議應出席董事15名，親自出席董事15名。會議召開符合法律法規、《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本行章程**」)及《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規定。

會議由谷澍董事長主持，審議並通過了以下議案：

1.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固定資產投資預算安排

議案表決情況：有效表決票15票，同意15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本議案尚需提交本行股東會審議通過。

2. 聘任王志恒先生兼任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合規官

王志恒先生與審議事項存在利害關係，迴避表決。

議案表決情況：有效表決票14票，同意14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本議案已經本行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同意聘任王志恒先生兼任本行首席合規官。

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如下意見：經核查相關文件並溝通了解，我們認為，聘任王志恒先生兼任本行首席合規官符合有關法律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本行章程的要求，不存在損害本行及股東合法權益的情形。我們同意該議案。

會議同意聘任王志恒先生兼任本行首席合規官。王志恒先生的任職自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日起生效。

王志恒先生的簡歷如下：

王志恒先生，1973年6月出生，南開大學經濟學碩士。2024年6月任本行行長，2024年9月起任本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曾任中國銀行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廣東省分行副行長，青海省分行行長，總行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北京市分行行長。2021年8月任中國銀行副行長，2023年2月任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執行董事，2023年3月任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執行董事兼中國光大銀行執行董事、行長。

3. 調整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

莊毓敏女士、張洪武先生與審議事項存在利害關係，迴避表決。

議案表決情況：有效表決票13票，同意13票，反對0票，棄權0票。

會議決定張洪武先生擔任戰略規劃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三農」金融與普惠金融發展委員會、風險管理與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兼美國區域機構風險委員會委員職務；莊毓敏女士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職務，不再擔任戰略規劃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委員職務。

莊毓敏女士、張洪武先生在相關專門委員會的任職，自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日起生效。

4.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優先股二期2025-2026年度股息發放事宜

議案表決情況：有效表決票15票，同意15票，反對0票，棄權0票。

獨立非執行董事發表如下意見：經核查相關文件並溝通了解，我們認為，本行優先股二期2025-2026年度股息發放事宜符合有關法律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本行章程的要求，不存在損害本行及股東合法權益的情形。我們同意該議案。

本行將於2026年3月11日(星期三)向截至2026年3月10日(星期二)收市後登記在冊的全體農行優先股二期(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代碼：360009)股東派發2025-2026年度現金股息。按照票面股息率3.77%，每股優先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派發現金人民幣3.77元(含稅)，4億股合計派息人民幣15.08億元(含稅)。

具體實施情況將另行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劉清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6年2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的執行董事為谷澍先生、王志恒先生、劉洪先生和林立先生；本行的非執行董事為周濟女士、李蔚先生、劉曉鵬先生、張奇先生和張洪武先生；本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聯生先生、汪昌雲先生、鞠建東先生、莊毓敏女士、張琦先生和王沛詩女士。